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股票（如適用）。

倘申請人屬個人並合資格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公司申請人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則須由彼等的授權代表攜帶蓋有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倘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則須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分配予彼等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將退款金額存入彼等各自指定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存入其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未有親自領取，則預計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和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207。

承董事會命
融信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歐宗洪

香港，2021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歐宗洪先生、馬祥宏先生及林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麗瓊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阿忠先生、陳章旺先生及郭建江先生。